

证券代码：688419

证券简称：耐科装备

公告编号：2025-002

安徽耐科装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首次回购公司股份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回购方案首次披露日	2024/9/13
回购方案实施期限	2024年9月13日~2025年9月12日
预计回购金额	2,000万元~3,000万元
回购用途	<input type="checkbox"/> 减少注册资本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 <input type="checkbox"/> 用于转换公司可转债 <input type="checkbox"/> 为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
累计已回购股数	10,000股
累计已回购股数占总股本比例	0.0122%
累计已回购金额	299,225元
实际回购价格区间	29.5元/股~30.17元/股

一、回购股份的基本情况

安徽耐科装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9月13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及第五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自有资金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已发行的部分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份，回购股份将在未来适宜时机全部或部分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回购价格不超过30元/股（含本数），回购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2,000万元（含本数），不超过人民币3,000万元（含本数），回购期限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方案之日起6个月内。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9月14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安徽耐科装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21）。

公司于2024年12月28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

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回购股份价格上限及延长实施期限的议案》，将股份回购价格上限由 30 元/股（含）调整为 40 元/股（含）；并同时调整对股份回购实施期限延长 6 个月，延长至 2025 年 9 月 12 日止，即回购实施期限为自 2024 年 9 月 13 日至 2025 年 9 月 12 日。除调整回购股份价格上限及延长回购实施期限外，回购股份方案的其他内容不变。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安徽耐科装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调整股份回购价格上限及延长实施期限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36）。

二、回购股份的进展情况

根据《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7 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现将公司首次回购股份情况公告如下：

2025 年 1 月 3 日，公司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首次回购公司股份 10,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 82,000,000 股的比例为 0.0122%，回购成交的最高价为 30.17 元/股，最低价为 29.5 元/股，支付的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299,225 元（不含印花税、交易佣金等交易费用）。本次回购股份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回购股份方案的规定。

三、其他事项

公司将严格按照《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7 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在回购期限内根据市场情况择机做出回购决策并予以实施，同时根据回购股份事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安徽耐科装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1 月 4 日